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文书

整改复查意见书

(京东)应急复查〔2025〕执00239号

眉州东坡餐饮管理(北京)有限公司春秀路店(91110101MADE6UM32U)：

本机关于2025年4月9日作出了责令限期整改的决定[（京东）应急责改〔 2025 〕(执00197 ）号]，经对你单位整改情况进行复查，提出如下意见：

1.该单位电工徐某，身份证号130XXXXXXXXXXXXXXX，未能查询到该单位电工徐某高压电工作业证复审情况。(已完成整改)

（以下空白）

被复查单位负责人（签名）：_____

安全生产行政执法人员（签名）：史红光 证号：01000124026

李怀兵 证号：01000124071

北京市东城区应急管理局

2025年 4 月 28 日

本文书一式两份：一份由应急管理部门备案，一份交被复查单位。